

证券代码:300586

证券简称:美联新材

公告编号:2019-012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度财务报告，我公司（仅指母公司）2018 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 63,444,067.93 元，提取法定公积金 6,344,406.79 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81,296,047.70 元，减去 2018 年内应付普通股股利 48,000,000 元，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0,395,708.84 元。

一、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现金流量情况，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按照《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六条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公司在满足下列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时，至少应当采用现金股利进行利润分配：1、公司该年经审计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经营性净现金流为正值且不低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 20%，实施现金股利分配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审计机构对公司

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现金流量情况，预计 2019 年度公司色母粒主营业务在产能进一步扩大的情况下将稳步增长，且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可能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继续开拓业务，完善在大化工板块的产业布局。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资金安排，提出了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该预案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预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8 日